

九龍婦女福利會
李炳紀念學校通告

2425 年家字第 6 號

學生儲物櫃的使用事項

敬啟者：

本校將為所有學生提供儲物櫃，而學生需自備鎖頭方可使用。為免學生遺失鎖鑰而導致任何損失，學生必須給**後備鎖鑰**或**密碼**予班主任保管，直至學期結束。此外，學生必須遵守以下的學生儲物櫃的使用守則：

1. 不可破壞儲物櫃的外觀
2. 不可存放危險物品
3. 不可存放食物或飲品
4. 不應存放貴重的物品
5. 不可私下互換儲物櫃
6. 不准非法使用未被佔用或他人的儲物櫃
7. 如有合理懷疑，校方可要求學生打開儲物櫃。
8. 如有任何爭議，本校持有最終決定權。

學生必需在學期結束前清空及歸還儲物櫃，否則校方有權移除鎖頭及儲物櫃內所有物件。

最後，本校強烈建議學生帶備**一整套衣服、拖鞋、雨具或下衣**存放在儲物櫃中，萬一遇上狂風

暴雨，亦可作替換。 貴家長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致電本校 (2384-6904)向許珊珊主任查詢。

此致
貴家長

校長：_____

(林嘉康)

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